

金寨县长岭乡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编制而成。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金寨县长岭乡人民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金寨县长岭乡政府二楼 204 办公室，电话：0564--7545001，邮编：237344）。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金寨县长岭乡人民政府聚焦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突出行政权力、财政资金等内容，共发布权力运行结果信息 42 条，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信息 279 条。积极回应群众关切，根据当前社会不同关注点。突出就业创业、社会救助、村务公开等民生热点信息及时有效公开，不断提升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保障群众获取信息更方便、更快捷，全年共发布各类信息 3428 条，两化领域主动公开信息 1881 条。

（二）依申请公开。长岭乡坚持以制度促规范，以规范促公开，严格按照上级要求维护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及时关注线上线上等平台信息，保证各途径依申请公开渠道畅通有效，严格落实

政府信息公开审核签发机制。2024年10月31日长岭乡收到1件依申请公开的诉求，已及时登记审核并按时答复办结，未发生行政复议。2024年无上年结转和未办结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加强政策文件格式学习、调整，及时清理已失效文件。持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质量，加强信息审核力度，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规范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杜绝错误敏感信息上传，确保发布信息及时、完整、权威、准确。2024年未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负面舆情事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针对信息公开年报、信息公开指南、隐私保障等方面，对错敏字、敏感信息、网站标签、无效链接等，进行常态化巡查整改，确保信息发布的准确性。用活政务公开专区，依托政务公开专区开展“为民解难”相关政策宣传活动，为咨询企业、群众解惑答疑。。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动态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明确政务公开工作的主要目标、基本要求、工作任务和措施，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经办人员的重要考核内容。每季度召开一次业务培训会暨反馈问题整改会议，开展日常业务培训，有效提升全乡政务公开能力和水平。2024年长岭乡主动接受各单位和群众的社会监督，社会评议良好，未产生责任追究相关问题和结果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上年度存在问题及改进情况。

针对上年度政务公开工作部分公开内容不够规范、未突出重点，发布的部分信息与考核指标关联性不强，业务经办人员与各部门联系不够紧密等问题。2024年，乡政务公开办坚持每季度最后一个月初召集相关部门业务经办人员进行工作交底。一是反馈上季度问题整改情况，二是对照考核指标，梳理信息缺项，三是汇报近期工作难点。此举不仅加强了乡政务公开办与各部门的联系，也让各部门业务经办人员对考核指标有了进一步了解和理解，努力做到了公开内容重点突出、条理清晰、不缺不漏。

（二）本年度存在问题。

1. 政务公开专区利用度不高。2024年，未充分利用现有专区对群众关心关切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养老保险、二轮土地延包等政策进行解读。2. 政策解读质量不高。经办人员不理解政策解读内涵，目前政策解读大多存在于文字解读，少量采用PPT解读，解读质量不高、形式不丰富。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2025 年度，我乡将采取以下措施进一步改进工作方法，提高工作成效。一是加大政务公开专区开发利用程度。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10·16”世界粮食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各类宣传宣讲，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知识普及率。二是多形式做好政策解读工作。向政策解读形式多样化的乡镇学习同时借助软件力量，进一步将政策文件讲清楚、说明白，更加通俗易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